

激浊扬清护平安

——我市公安机关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综述

□ 实习记者 刘丽霞

“我们要肩扛公平太平,手持正义之剑,始终坚持对黑恶势力‘零容忍’,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,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平安和谐就在身边”。声声嘱托承载了对人民群众的殷切关怀,字字千钧见证了为民服务的初心使命。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全市公安机关以雷霆万钧之势,挥利剑、出重拳,迅速形成强大的社会合力,展开了一场保障国家长治久安、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攻坚战。

截至目前,全市公安机关累计打掉黑恶势力143个,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274起,查冻扣各类涉案资产35.29亿余元,涉黑涉恶逃犯率先在全省完成清零任务,受到省公安厅通报表扬;全国扫黑办挂牌督办的李增虎涉黑案在全国扫黑办第8次新闻发布会上作为案件攻坚突破、深挖彻查的经验典型予以全国宣传推介。2020年3月,吕梁市公安局、吕梁市公安局“3.08”专案组被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评为“2019年度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”。

高位推动 以规矩画方圆

政贵在执行,事成于实。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市委、市政府旗帜鲜明,态度坚决,率先作为,多次召开常委会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,对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专题研究,完善分析研判会议、工作例会、线索定期通报等相关制度,同时发挥考核“指挥棒”作用,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内容,组建督导组,开展专项督查,列出问题清单,实时跟踪整改,吹响了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“集结号”。

市公安局紧紧围绕贯彻党中央、省、市的各项决策部署,按照“一年打击遏制、两年深挖

根治、三年长效长治”的整体目标任务,锚定“六清”任务,切实扛起公安机关主体责任,分别与各县分局局长签订扫黑除恶责任书;先后25次召开调度会,89次研究重大专案,督办重要线索205件,及时研究解决专项斗争突出问题,为专项斗争的深入开展提供了坚强保障。

重拳出击 挥戈拔剑朝乾坤

民之所望,政之所向。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,扫除的是黑恶势力,净化的是政治生态,赢得的是党心民心,夯实的是执政根基。在重大的历史任务面前,我市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保持高压态势,将严惩严办、打深打透贯穿整个专

案,全力追缴涉案“黑财”,对“零资产”查封案件逐一“检视复核”,防止黑恶资产流失。截至目前,累计查封黑恶资产35.29亿余元。

锚定线索清仓,我市公安机关采用重大线索异地核查、提级核查、交叉核查等制度。对12337平台、公安部和省市转办线索一律挂牌督办、提级核查。共受理各类线索3154件,办结3153件,办结率为99.9%;中央督导组转办线索和12337平台线索全部办结,为持续精准打击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锚定案件清结,对重点行业领域的重大涉黑恶案件全部挂牌督办,切实做到组织体系、团伙成员、资金轨迹、犯罪事实、资产数量、涉

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

扫黑除恶成果展

专项斗争的过程,以“零容忍”的态度,重拳出击、挥戈拔剑。

打击黑恶势力不仅需要执法的力度,更需要激发基层治理的智慧。我市公安机关锚定逃犯清零,实行“一逃犯一对策”和“一逃一档一专班”措施,依托公安大数据和合成作战中心,对上网逃犯及其关系人开展滚动排查,及时形成线索,第一时间落地抓捕。2020年2月28日,我市在全省率先完成涉黑逃犯清零任务,受到省公安厅的通报表扬。

在锚定黑财清底,强化打财断血方面,健全完善公安机关“打财断血查控一体”运行模式,坚持案件查办与资产查控同步进行,对黑恶势力犯罪团伙在专案攻坚的同时,专门抽调人员组成财产清查组,制定周密的查扣财物方

案公职人员“六查清”。全国扫黑办挂牌督办的1起重大涉黑案、省公安厅扫黑办挂牌督办的6起涉黑案件及1起涉恶集团案件已全部移送审查起诉。

齐抓共管 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

扫黑必打伞,除恶必拍蝇。黑恶势力为何会成为一些地方难以治愈的顽疾?其中一个原因,就在于涉黑组织往往攀附地方政治、经济资源,头顶“保护伞”。

为此,我市公安机关锚定全网清除,与市扫黑办、市纪委监委等部门建立线索双移送反馈机制,确保问题线索集中管理、专人负责、及时梳理、快速反馈。侦办全国扫黑办李增虎案等大要案件期间,与纪检监察部

门同步立案,实现扫黑打伞同频共振。目前,公安机关在侦办黑恶案件中发现的涉黑涉恶腐败和“保护伞”线索已全部移送有关部门。

激浊扬清斩黑恶,清风正气护平安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一项系统工程。为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硬仗,最大限度地挤压黑恶势力的滋生空间,市公安局锚定行业清源,健全完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风险提示函分类推送、定期反馈工作机制,采取“一案一通报”“一案一建议”“一案一整治”的方式,发送风险提示函370件,实现案件侦办与源头治理共同发力;各行业监管部门将行业监管工作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机结合,不断细化实化工作举措,延伸工作链条,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。

为凝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磅礴气势,我市公安机关创新宣传方式,深入发动,印发《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方案》等文件,广泛利用12337举报平台和“一网通办”等平台征集举报信息;通过公安新媒体矩阵推送1.3万余条斗争战果,展示了党和政府除恶务尽的坚强决心。

此外,在案件质控监管方面,围绕侦查办案各环节,强化市县两级公安机关法制专班力量,每一条线索核查、每一起案件审核均通过市县两级法制联审,并由省公安厅驻吕梁市法制专班进行审核,严把黑恶案件事实关、证据关、程序关、法律适用关,坚决杜绝“拔高”和“降格”现象,严格公正执法,不枉不纵,确保每一起案件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。

锋刃所指,顽疾渐消。三年多来市委、市政府高位推进、科学谋划、综合治理,全市公安机关齐心协力、精心组织、同频共振,社会风气为之一新,党心民心为之一振,人民群众安全感、幸福感显著提升,一幅风清气正、河清海晏的幸福民生画卷正在吕梁大地徐徐展开……

我市公安机关 查处利用GOIP设备诈骗窝点

本报讯(记者 李雅萍)1月14日,市公安局新型网络犯罪侦查支队和孝义市公安局联手作战,依托山西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,在交城县夏家营镇覃村,一举捣毁一个利用GOIP设备实施电信诈骗的犯罪窝点,成功抓获2名犯罪嫌疑人,当场扣押装有GOIP后台管理地址的主机1台,笔记本电脑2台,128卡槽的GOIP设备一台,微型天线3个,未拆分手机卡478张,已拆分手机卡68张,SIM卡边框252个,手机6部,银行卡6张。

经查,2020年12月份以来,犯罪嫌疑人孙某、李某受雇他人,在孝义市大孝堡乡南小堡村、崇文街办福圃村、中阳楼街办新庄村和水峪矿,先后安装四套GOIP设备,为贷款、虚假注销校园贷、虚假征信、冒充电商客服、冒充公检法电信诈骗提供拨打电话服务,并从中获利。经初查,共诈骗全国各地受害人30余名,涉案金额178万元。

GOIP设备,是网络通信的一

种硬件设备,支持手机卡接入,能将传统电话信号转化为网络信号。一台设备可供上百张手机SIM卡同时运作,还可以远程控制异地的SIM卡和GOIP设备拨打电话、收发短信,实现了人与SIM卡的分离,达到隐藏身份、逃避打击的目的。同时,它可以虚拟拨号,能任意切换手机号码拨打受害人电话,公安机关对其反制拦截和信号溯源难度极大,因此逐渐成为诈骗分子的新手段。

警方提醒:防范电信网络诈骗,要做到不轻信、不回拨陌生来电及信息,遇到“客服”“工作人员”等来路不明的电话,应当拨打客服电话向官方渠道进行核实。不要向陌生人透露自己的身份证号码、银行卡账号、手机验证码等个人信息,更不能向陌生人汇款、转账。转账前一定再三核实对方账户和身份信息。慎防木马病毒和钓鱼链接,不点击可疑的网站链接,慎扫不明来历的二维码,慎连接免费的WIFI。

孝义市公安局 捣毁一处非法制造储存危险物质窝点

本报讯(记者 王涛 通讯员 张如慧)近日,孝义市公安局根据情报线索,在吕梁市局禁毒支队的统一指挥下,各部门联合行动,精准出击,成功捣毁一非法制造、储存危险物质窝点,依法行政拘留4人。

经查,2020年12月1日以来,违法嫌疑人吴某、吴某平、雇佣吴某弟、宋某先在未办理任何手续的情况下,在胡家窑村租用六间窑洞,非法制造并储存危险物质2吨略

新闻专递



近年来,交城县南街幼儿园紧紧围绕“为孩子终身发展奠定素质基础”的办园宗旨,有声有色搞教育,有质有量抓发展,以多样化的特色课程为教育主模式,全面培养幼儿的动手、动脑能力。图为孩子们正在上陶艺课。

侯利军 摄

柳林县高家沟乡 15公里乡段路灯照亮群众安全回家路

本报讯(实习记者 梁英杰)近日,柳林县薛苇线高家沟乡段15.4公里路上全程亮起了太阳能路灯,极大地提升了群众通行安全感。

据了解,薛苇线高家沟乡段受特殊地理环境限制,路窄、弯多、坡陡且线路靠山一侧几乎都属于地质灾害隐患带,作为柳林西南部3个乡镇的重要交通线路,车流量大,沿线交通事故高发多发,之前该线路只有通过的3个村周边有90余盏路灯,且有一部分已损坏,

经高家沟乡党委政府积极申请,进行了安全路灯项目招标,新安装210盏,维修35盏,切实消除了夜间人员通行无照明的安全隐患,受到了群众的广泛好评。

高家沟乡党委政府还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,切实压实安全责任,组织开展全乡防汛及山洪地质灾害应急演练,组织进行了防汛、地质灾害、乡村用电、消防、交通安全知识大培训,乡安监站对全乡34家经营

单位、8个县级地质灾害隐患点、4个洪涝灾害危险区、7所学校和16个行政村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和安全知识宣传,全年排查整改隐患33条,设置了13块地质灾害安全警示标志牌,深入19户居民家中进行汛期安全告知,散发乡村安全知识传单1500余份,回答群众咨询20余次,全乡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,为全乡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营造了安全的发展环境。

临县交警大队雷家碛中队 交通安全宣传走进乡村

本报讯1月15日,临县交警大队雷家碛中队民警深入辖区张阳会村,深入开展进村入户“一盔一带”“一老一小”交通安全宣传活动,教育引导村民自觉养成遵守交通规则的良好习惯,推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,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。

活动中,宣传民警针对农村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淡薄,安全管理相对薄弱以及农民群众出行的特点,通过“拉家常”、发放宣传资料、讲解案例等方式,面对面向村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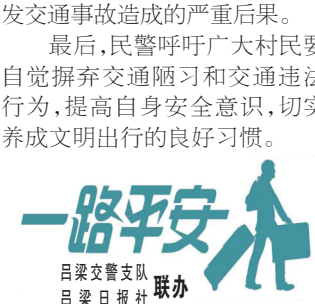
宣传道路交通安全知识,详细讲解驾乘摩托车、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、超载、无证驾驶、超速、酒后驾驶、拖拉机、低速载货汽车及三轮汽车、电瓶车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和后果,结合近期农村交通事故典型案例,向群众宣讲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注意事项。民警还为村民发放了交通安全宣传资料,倡导群众提高交通安全意识、法律意识、文明意识,摒弃交通陋习,做到文明安全出行。(樊红卫)

交口县交警大队 进村入户宣传交通安全知识

本报讯(记者 王洋 通讯员 张晓琴)近日,为切实提高广大农村群众的道路交通安全意识,有效预防冬季道路交通事故发生,全力做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“减量控大”工作,交口县交警大队派出民警深入辖区农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。

民警深入农户家中、乡村街道等地,紧紧围绕“一盔一带”、知

危险会避险安全文明出行等主题,通过面对面讲解交通安全常识、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等形式,向村民宣讲交通安全法律法规。并通过近期典型事故案例,以案说法,让村民认识到驾驶无牌无证机动车、酒后驾车、骑乘摩托车不佩戴安全头盔、三轮车违法载人、驾乘汽车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及由此引



发生交通事故造成的严重后果。

最后,民警呼吁广大村民要自觉摒弃交通陋习和交通违法行为,提高自身安全意识,切实养成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。

吕梁市村卫生室疫情防控 期间接诊患者指引(二)

当前,国内多地出现散发性病例和聚集性疫情。临近春节,学生放假,外来务工人员返乡,人口流动加剧,疫情防控形势异常复杂严峻,为充分发挥村卫生室“网底”作用,织密织牢疫情防控防线,吕梁市卫生健康委温馨提示。

三、病史询问

5、询问是否有发热、咳嗽、咽痛或胸闷、腹泻等症状。



6、询问发病前14天内有无中高风险旅行史和居住史,有无冷链物流业工作经历。



7、询问发病前14天有无接触到来自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或冷链物流业工作人员。



8、询问近期有无参加聚集性活动。



四、处置可疑患者

9、严格落实信息登记责任。要准确登记可疑患者和陪同人员信息。



10、严格落实首诊报告制度。发现发热患者后,要2小时内报告所在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医疗集团,由医疗集团协调闭环送至发热门诊,不得擅自允许其自行转院或离院。



11、接诊发热患者后,严格进行终末消毒,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相关规定做好医疗废物的收集、贮存、运输、处置等工作。



12、对于缓报、迟报甚至瞒报的要严肃处理。



吕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宣